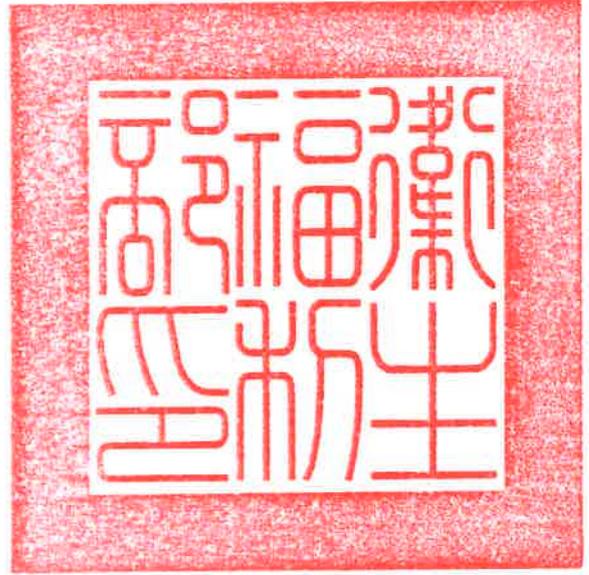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口字第1132060892號



主旨：113年度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合格名單，合格人員李宗翰、柯佳均（牙復專醫字第158至159號）。

依據：醫師法第7條之1、牙醫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。

部長 邱泰源

113 年度牙體復形科專科醫師甄審合格名單

李宗翰(第 158 號) 柯佳均(第 159 號)

共 2 名(牙復專醫字第 158-159 號)